

杨宪益诗歌翻译的中庸之道^①

辛红娟¹, 谢祝颖²

(1. 宁波大学 外国语学院, 浙江 宁波 315211; 2. 中南大学 外国语学院, 湖南 长沙 410083)

摘要: 杨宪益的诗歌翻译思虑严谨, 注重语言的美感, 具有自己的特色, “诗体译诗”还是“散体译诗”并不偏执于一端, 而是一种彰显了中国传统中庸哲学的调适性选择。杨宪益的翻译实践对 20 世纪 80 年代成长的诗人在诗歌语言方面产生了比较大的影响。杨宪益诗歌翻译思想的中庸之道集中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翻译理念追求真、美、善的统一; 翻译原则遵循允中的信达观。

关键词: 杨宪益; 诗歌翻译; 以诗译诗; 散体译诗

中图分类号: H315.9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2-7835(2018)03-0142-07

一 杨宪益诗歌翻译活动

杨宪益与夫人戴乃迭毕生相濡以沫, 共同翻译了百余种中国文化典籍和文学作品, 译文准确、生动、典雅, 成为所有研究中国文化的西方学者眼中的经典。从先秦文学到中国现当代文学, 从《奥德修纪》到《卖花女》, 译著跨度大, 数量多, 质量高, 兼顾中西, 影响深远, 在中外翻译界创造了一个奇迹。

杨宪益译作浩如烟海, 一本译著《红楼梦》更是夺走无数学者关注的目光, 致使学界较大程度上忽略了对他诗人身份、诗歌翻译实践以及此二者之间关系的深入研究。诚如黄苗子所言: “宪益不但学行奇, 诗也做得奇, 他是一位学者和翻译家, 行有余力, 则以学诗。……他的诗和文学, 是从深度修养和高度天分出来的。”^① 由于杨宪益深厚的诗学背景和他本人对诗歌体裁的偏好, 诗歌翻译占杨宪益译著总量的三分之一以上, 是一个极其重要却又较少受关注的领域。杨宪益诗歌翻译活动主要涉及两方面: 中国诗歌英译和西方经典诗作汉译。中国诗歌英译是他诗歌翻译最重要的部分, 包括中国古典诗词与现当代诗歌的英译, 涵盖从我国第一部诗歌总集《诗经》到现当代诗人艾青、田间等的诗作。杨宪益西方经典诗作汉

译作品主要有《近代英国诗钞》、古罗马诗人维吉尔的《牧歌》、荷马史诗之一的《奥德修纪》以及法国英雄史诗《罗兰之歌》等。杨宪益在中学时代就开始尝试翻译诗歌, 但译作大部分没能保存下来。目前, 能够收集整理到的杨宪益外汉、汉英诗歌翻译参见表 1、表 2。

事实上, 除了表 1、表 2 所列已出版和正式发表的诗歌译作, 杨宪益在中学时代就开始尝试翻译诗歌, 但译作大部分没能保存下来。在 1932-1933 年间, 尚在中学时期的他就对西方诗歌感兴趣, 不仅读诗, 还试把喜欢的一些诗歌译成中文旧体诗。此后, 直至留学牛津, 遇到诗人出身的英文导师埃德蒙·布伦顿(Edmund Blunden), 杨宪益才开始尝试中国诗歌英译, 把《离骚》译成英文诗。这是他第一次把中国古典诗歌翻译成英语。从中学时尝试外国诗歌汉译, 到留学牛津英译《离骚》, 到走上职业翻译道路之后, 常常在繁重的“公务”——中译英工作之余暇兼顾“私好”外译中实践, 杨宪益的诗歌翻译活动逐渐形成系统, 译作大多得以出版, 他中后期的诗歌译作, 不完全是从兴趣出发的译者自主选择, 既有他认为“外国人应该了解到中国有多么丰富的文化遗产”而

^① 收稿日期: 2018-01-22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4BYY025)

作者简介: 辛红娟(1972-), 女, 江苏徐州人, 教授, 博士生导师, 主要从事典籍英译研究、翻译理论研究。

^① 参见黄苗子:《奇文不可读——〈杨宪益传〉小序》, 载邹霆著:《永远的求索——杨宪益传》,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 年, 序言第 3 页。

“需要对外介绍”的汉译英作品,又有作为“受雇的翻译匠”不得不承接下来的翻译任务。在日积月累的诗歌翻译实践中,杨宪益的诗歌翻译思想逐渐形成。就中国古典诗歌英译而言,杨宪益曾被看作是格律派译诗的代表,后来又因夫妇合译

《唐宋诗文选》等诗作被认为“把散体译文推到了空前的水平”^①。从散见的评价中,不仅可以看到时人对杨宪益诗歌翻译的推崇,也可循迹揭示杨宪益诗歌翻译思想的变化过程。

表 1 杨宪益汉译英诗歌

书名(或篇名)	原诗作者	出版社或期刊	出版时间/年
《离骚》	屈原	外文出版社	1953
《王贵与李香香》	李季	外文出版社	1954
《阿诗玛》	李广田	外文出版社	1958
《野草》	鲁迅	外文出版社	1974
《诗经》		中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唐宋诗文选》		中国文学出版社	1984
《汉魏六朝诗文选》		中国文学出版社	1986
《明清诗文选》		中国文学出版社	1986
《古代诗歌卷》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8
《现代诗歌卷》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8
《李白诗选》	李白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9
《杜甫诗选》	杜甫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9
《王维诗选》	王维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9
《陆游诗选》	陆游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9
《苏轼诗选》	苏轼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9
《辛弃疾诗选》	辛弃疾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9
《陶渊明诗选》	陶渊明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9
《楚辞选》		外文出版社	2001
《乐府》		外文出版社	2001
《唐诗》		外文出版社	2001
《宋词》		外文出版社	2001
新民歌(43首)		《中国文学》	1958(6)
西藏抒情诗		《中国文学》	1959(5)
诗二首	殷夫	《中国文学》	1960(5)
致古巴诗	郭小川	《中国文学》	1960(7)
革命烈士诗选		《中国文学》	1960(12)
诗二首	Li Yeh-Kuang	《中国文学》	1960(12)
诗一首	N. Sayntsogt	《中国文学》	1964(1)
致刚果人民诗	闻捷	《中国文学》	1960(10)
“西沙群岛”诗四首	柯岩	《中国文学》	1961(1)
诗二首	Pao Yu-tang	《中国文学》	1961(3)
诗选	陈毅	《中国文学》	1961(8)
诗三首	Chen Hui	《中国文学》	1962(2)
诗六首	鲁特夫拉·木太力夫	《中国文学》	1962(6)
诗十二首	田间	《中国文学》	1962(10)
诗十六首	Lu Yu	《中国文学》	1963(8)
诗九首	臧克家	《中国文学》	1963(9)
诗六首	殷夫	《中国文学》	1964(4)

①周仪,罗平:《翻译与批评》,湖北教育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01 页。

续表 1

书名(或篇名)	原诗作者	出版社或期刊	出版时间/年
诗八首	鲁迅	《中国文学》	1964(7)
乐府		《中国文学》	1965(5)
诗三首	Liu Chen	《中国文学》	1965(6)
诗四首	Liang Shang-chuan	《中国文学》	1965(10)
诗四首	Chang Yung-mei	《中国文学》	1966(3)
诗二首	Lu Chi	《中国文学》	1966(6)
龚自珍诗选	龚自珍	《中国文学》	1983(5)
温庭筠词选	温庭筠	《中国文学》	1985(4)

表 2 杨宪益外译汉诗歌

书名(或篇名)	原诗作者	出版社或期刊	出版时间/年
《牧歌》	维吉尔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7
《奥德修纪》	荷马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罗兰之歌》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近代英国诗钞》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3
《古希腊抒情诗选》		工人出版社	1995

二 杨译诗歌中庸之美:信达兼备

严复“信达雅”的翻译标准是一百多年来无数翻译家孜孜不倦的追求。然而“一名之立,旬月踟蹰”,译事之难,举凡翻译家,无不感同身受。杨宪益在《港游杂咏八首》中说:“旬月踟蹰信达艰,译文雅俗更难言。”^①尽管杨宪益一生译著等身,荣膺中国翻译协会颁发“翻译文化终身成就奖”,他却始终只把自己当作一名“译匠”,在《政协民革连连邀请表态,虽皆未去,而文牍纷至,颇以为烦,口号一首明志》中写道:“卅载辛勤真译匠,半生漂泊假洋人”,感慨“半生早悔事雕虫,旬月踟蹰语未工”,并在随后的注释中说,“或称翻译家,实不敢当,翻译匠则还可以当得”^②。然而,对译事之难的深切体认并没有阻止他对翻译的探索,知其不可为而为之,坚持开展诗歌翻译实践,从“以诗译诗”到“散体译诗”,杨宪益诗歌翻译实践与认知逐渐达致一种和谐的中庸之境。

(一) 以诗译诗:诗人禀性

杨宪益承袭父亲杨毓璋诗人气质,幼年受国学底蕴深厚的魏汝舟先生教导,好读中国古典诗词,古文功底扎实,在初学对对子时,便能写出“乳燕剪残红杏雨,流莺啼断绿杨烟”的诗句。他还深受清末黄遵宪及康有为、梁启超等人“我诗

写我口”“旧瓶装新酒”的影响,对中国现代白话诗的功效持怀疑态度,坚持用旧诗体写诗抒发个人情感。与此同时,杨宪益也受到西学文化的浸润。他13岁开始进入英国基督教教会学校,在全英文的语言环境中接受西学,读遍最著名的欧美小说家和诗人的作品,对希腊古典文学也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正是这种诗人的灵感和扎实的双语功底,使杨宪益能够胜任诗歌翻译,充分体现了诗人译诗的独特优势。

由于好用旧体写诗,杨宪益翻译诗歌时在形式上多以诗译诗。杨宪益中学时期创作的诗歌模仿汉魏古体,用五言写成,同时期汉译英文诗也多采用这种古体形式,体现出“诗人译诗”的翻译特质。他曾用五言古诗体翻译英国诗人雪莱的《云雀颂》和《西风颂》,弥尔顿的两首短诗《欢乐》和《忧思》;还译过美国诗人朗费罗的《生命颂》;转译过古希腊女诗人萨福(Sappho)的两三个断句。但这些少年译作绝大部分散失,只有两首诗《译莎士比亚剧中歌词》和《译希腊女诗人萨孚残句》保留了下来,60多年后收在《银翘集》中。其中,“有如林檎丹实滋,垂垂独在最高枝,举之不得长叹咨。有如野蕊深山次,牧人践过无留意,紫英残碎枝交坠”,几乎一韵到底,读来朗朗上口,古体

①杨宪益:《银翘集——杨宪益诗集》,福建教育出版社2007年版,第77页。

②杨宪益:《银翘集——杨宪益诗集》,福建教育出版社2007年版,第11-12页。

诗的形式让人丝毫看不出翻译的痕迹,更像个人诗歌创作。

杨宪益 1935 年至 1940 年留学英国期间,受教于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战时诗人爱德蒙·布伦顿,开始尝试用英译中国文学作品,其中包括陶渊明的一些诗和一些楚辞作品,主要是《离骚》《九歌》和《招魂》,以及唐代后期诗人李贺的诗,有些译诗还曾发表在牛津大学的一本学生杂志《契尔威尔》(Cherwell)或《伊希斯》(Isis)上。初译中国诗,杨宪益同样采用诗体译诗,摹仿英国诗人的文体,用英国格律诗译中国诗歌。《离骚》作为我国浪漫主义诗歌的源头,文中大量运用比兴、象征等修辞手法,结合楚地民歌的语言特色,行文古雅。考虑到原文特色,杨宪益模仿英国诗人德莱顿的风格,用英雄偶句体形式翻译《离骚》,文中还采用古英语、倒装等手法,在形式上“以诗译诗”,力求保持诗歌韵律,贴近中国古典诗的古雅特色。英译《离骚》被看作是杨宪益早期“诗体译诗”的代表作,也是杨宪益一生每谈翻译绕不过去的永恒话题。梁实秋审读杨宪益所译《离骚》后,“大为叹服”,认为“不但英文流利可诵,对原文亦颇忠实”,断定杨宪益是“译界不可多得之人才”^①。

(二) 散体译诗:诗歌特质

英汉两种语言本质上的差别决定了诗歌翻译无法完整再现原诗的韵律、节奏和意境之美。杨宪益在翻译实践中逐渐意识到,“翻译外国文学作品为中文,有的译者在翻译诗歌的过程中,有时太注重原作形式方面。比如说,英国诗过去常用五音节抑扬格,每音节分为轻重两音。这是由于英文同中文不同,每个字不限于一个音,每个音又分轻重。我们如果一定要按照原文的格律,结果必然是要牺牲原文的内容,或者增加字,或者减少字,这是很不合算的。每国文字不同,诗歌规律自然也不同。追求诗歌格律上的‘信’,必然造成内容上的不够‘信’。我本人过去也曾多次尝试用英诗格律译中文作品,结果总觉得吃力不讨好。”^②为了较准确地传达原诗的精神实质,在诗歌内容与形式的权衡上,他不再刻意追求以诗译诗,改用散体译诗。

诗人、文化批评家叶匡政阅读杨译散文体《奥德修纪》时说:“杨宪益译的《奥德修纪》,并不是诗体版,但我非常喜欢。后来,翻阅过一些诗体版翻译,感觉都不如这个版本简洁、用语中国味,也容易阅读。说起来,诗歌在原文中的音乐性和节奏,是无法通过翻译表达出来的。有时候,硬要用中文节奏去迎合原文节奏,如果译者又未经过专业诗歌训练,对中文诗性理解深浅不一,反而容易破坏原诗的美感。荷马史诗原文,是用音节来实现格律的,并不用尾韵,这种格律如译成诗体,在中文中极易变成整齐的豆腐块,反而会非常难看。而散文体翻译,更能呈现出荷马史诗的凝练。从这个译本可以看出,杨宪益即使对诗体的翻译,也是有自己明确主张的。”^③

杨宪益散体译诗在英译《唐宋诗文选》(1984年)中可以找到充足的例证。如王维的《送别》:“下马饮君酒,问君何所之?君言不得意,归卧南山陲。但去莫复问,白云无尽时。”杨宪益译为:

A Farewell

I dismount from my horse and drink
your wine.

I ask where you're going.

You say you are a failure.

And want to hibernate at the foot of
Deep South Mountain.

Once you're gone no one will ask a-
bout you.

There are endless white clouds on the
mountains.

王维原诗语似平淡,实则有无限感慨之意,藏而不露,别情萦回而意象幽然。诗的大意是:临行下马,请朋友喝饯行酒,询问朋友要去往何处?朋友回答说因为失意打算到终南山隐居,(我说)只管去吧,归隐山林悠闲自在,犹如山间白云悠悠不尽。此时杨宪益将韵律放在相对次要位置,并不着意强调诗歌韵律、节奏等外在形式的东西,采用散体译诗,更加注重诗歌意象的传递和意蕴的表达,忠实原文,意思清晰。杨宪益译诗不拘泥于格律,但视忠实为第一要义,在译文中得以充分体现。杨宪益从“以诗译诗”到“散体译诗”的转变,

①梁实秋:《梁实秋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6年版,第204页。

②杨宪益:《略谈我从事翻译工作的经历与体会》,金圣华、黄国彬编:《因难见巧:名家翻译经验谈》,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98年版,第84页。

③叶匡政:《杨宪益的翻译智慧是一座富矿》,《晶报》2009年11月28日。

是对中西诗歌语言深刻体认和对诗歌翻译深入思考后的选择。

(三) 中庸佳境:信达兼备

虽然有学者基于杨宪益古典诗歌翻译中多用韵体这一事实,认为“杨宪益是主张韵体译诗的”。然而,杨宪益从不会在翻译实践中搞“一刀切”,也从未将“以诗译诗”还是“散体译诗”这两种诗歌翻译观截然对立,而是以严复的“信达雅”作为他诗歌翻译观的理论源泉,采用各种翻译技巧,促使诗歌译文“走进”读者。杨宪益没有专门论述过自己的诗歌翻译思想,但从他一些译本的译序和不多的谈及翻译看法的文章中可以看出,他始终只借“信达雅”来解释自己的翻译实践。他在谈及长期从事翻译实践工作的体会时说:“翻译的原则,简单说起来,古人已经说过,不过是‘信达雅’三个字。……‘信’和‘达’,在翻译中则是缺一不可。‘宁顺而不信’和‘宁信而不顺’都是各走极端,不足为法。……总的原则,我认为是对原作的内容,不许增加或减少。”^①“翻译诗,既要忠实于原作,又要达意,结果多半是一种妥协,双方都要妥协。”^②这段文字中对翻译“信”与“达”的把握,体现了杨宪益经过半个多世纪的诗歌翻译实践与探索,已然达致信达兼备的中庸佳境。

杨宪益翻译《奥德修纪》时,“史诗开头的十行保持了原文的形式,一行还它一行,不过给它增加了尾韵,这是因为末尾用韵是我国诗歌的习惯,这样做也许还可以使它更像诗一些;这一部分之所以用诗体翻译是因为荷马史诗开头几句是古代说书人的惯例,在说到本文之前都要先请诗歌女神赐给他灵感;实际上,开头来个引子也是为了让读者安静下来,好好听他讲故事;这同我们古代平话小说开头的几句诗的作用是一样的”。接下来,杨宪益翻译《奥德修纪》通篇采用散体形式,因为在他看来,“原文的音乐性和节奏在译文中反正是无法表达出来的,用散文翻译也许还可以更好使人欣赏古代艺人讲故事的本领”^③。故而,杨宪益译《奥德修纪》仅在开头的地方采用“以诗译诗”,继而通篇采用散体进行跨语际转换。关于杨宪益散体译《奥德修纪》的评价,我们在前文

已经援引叶匡政的话加以说明,借此机会,我们不妨欣赏一下杨宪益开篇十行译文的精妙:

女神啊,给我说那足智多谋的英雄怎样,
在攻下特洛神京后,又飘游到许多地方,
看到不少种族的城国,了解到他们心肠,
他心中忍受很多痛苦,在那汪洋大海上,
争取自己和同伴能保全性命,返回家乡,
他终于救不了他的同伴,虽然这样希望;
他们由于自己的愚蠢,结果遭遇到死亡,
那些人真糊涂,他们拿日神的牛来饱餐,
因此天神就剥夺了他们返回家乡的时光。
天帝的女儿缪刹,请你随便从哪里开讲。^④

这一段译文中,ang韵一用到底,字数齐整,自然流畅,但杨宪益也理智地意识到原文的音乐性和节奏在译文中无法时时、处处做到诗韵盎然,为了令中国读者也能欣赏古希腊艺人讲故事的本领,他采取变通的手段将之呈现出来。散体译诗虽然在音律上缺少诗的特质,对原诗有所减损,但杨宪益不受原文体裁桎梏,大胆探索,采用不同形式再现原诗整体神韵美,让中国当代读者感受到古希腊诗歌的精微巧妙。

杨宪益与戴乃迭合作翻译了大量的中国古诗词,其中,英译李清照词5首全部采用散体的翻译方法。李清照《武陵春》中“物是人非事事休,欲语泪先流”句,杨、戴译文是:

Though these remain, everything's
meaningless since I lost my loved ones,
Before I can speak, tears flow down
my cheeks.

①杨宪益:《略谈我从事翻译工作的经历与体会》,金圣华、黄国彬编:《因难见巧:名家翻译经验谈》,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98年版,第83页。

②杨宪益:《银翘集——杨宪益诗集》,福建教育出版社2007年版,第117页。

③荷马:《奥德修纪》,杨宪益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79年版,“译本序”第32页。

④荷马:《奥德修纪》,杨宪益译,中国工人出版社1995年版,第1页。

译文简单明了,朴实无华又自然流畅,既不受原词格律的束缚,又能注意英语行文的节奏。杨宪益译文虽追求用辞简洁,却并不主张省略译诗中必要的一些句法成分,他的译诗几乎全部用规范的英语诗句译成。又如,他在《琵琶行》的翻译上虽通篇采用散体翻译,强调“译者应尽量忠实于原文的形象,既不要夸张,也不要夹带任何别的东西”^①,我们却也能够看出他对形式美的充分考虑。诗中“添酒回灯重开宴”一句,杨宪益译作: Call for more wine, trim the lamp and resume our feast. 译文与原诗句结构一致,既传递出原文之形,也再现出原文之神。

在诗歌翻译中,杨宪益始终坚持着灵活调适的原则,既主张忠实于原诗的内容,又不忽视诗歌的形式。认为译诗并不一定要与原诗词的形式美相契合,以诗译诗固然是诗歌翻译的理想状态,但却不是诗歌翻译的唯一样态,以诗译诗应以不损害原诗意涵、审美旨趣为前提。

三 杨宪益中庸诗歌翻译观义理剖析

杨宪益对古典文化的钟情,对比较研究的重视,促动他把翻译和研究看作是互相补充的译介方式,将“求信求真”奉为毕生的翻译信条。对文献考据的喜爱,对民间大众质朴文化的追求,贯穿于杨宪益的翻译人生。出于强烈的民族自尊心和自豪感,以及忧国忧民的意识,杨宪益在翻译实践中始终坚持“信”字为先。这里的“信”既指忠实源语言的符号意义,又指忠实源语文化精神,是“真”在翻译践行中的具象化表现。从《诗经》《楚辞》到鲁迅作品的翻译,杨宪益始终倡导要以忠实的翻译“信”于中国文化的核心、中国文明的精神^②。他认为,翻译应当把原文的意思忠实地传达给另一种读者,使他们能尽可能多地理解原作内容,过分强调创造性是不对的,因为这样一来,就不是在翻译,而是在改写,因此必须非常忠于原文^③。

被问及对英国汉学家阿瑟·韦利英译《诗经》的看法时,杨宪益虽然对其给予高度评价,认为韦利所译《诗经》(The Book of Songs)有很高的学术水平,不愧为翻译杰作,但也认为韦利译本有

弄得过分像英国诗歌的弊病,把中国周朝的农民塑造成田园诗中描述的欧洲中世纪农民形象,整个译文读起来很像英国中世纪民谣,而不像反映中国情况的诗歌。对于经典文本中的时空距离,杨宪益则根据“信”的理念指出:“若要翻译几百年前的作品,译者就得把自己置身于那一时期,设法体会当时人们所要表达的意思;然后,在翻译成英文时,再把自己放在今天读者的地位,这样才能使读者懂得那时候人们的思想。”^④无论是对文化意象的信守,还是对于时空距离的“出入其间”,无不体现着杨宪益对于翻译之“真”的追求,是其一生所恪守的爱智求真翻译准则在翻译实践层面的具体化。

翻译求“真”还包括叩问本源的学术追求。恪守职责的译者应当同时是研究者或学者,杨宪益就是这样一位典型的学者型翻译家,不仅以翻译家的身份驰名中外,还兼有外国文学研究家和比较文学学者等多重身份。喜欢考据的习惯使杨宪益一直把翻译看作是一项学术性工作,对待翻译的态度非常严谨,带有一种考古的意味,一丝不苟、严谨求是的学者风范充分体现出他对翻译之“真”的追求。由于精通英语、法语、拉丁语、古希腊语等多种语言,杨宪益站在史学研究的前沿,精读国际汉学家伯希和、斯坦因、沙畹、高本汉等的诸多经典著作,钩沉、考证中西交通史领域的诸多论题,锐气喜人。“关于中西交通史的诸多重大论题,杨宪益皆凭借其精通中西典籍的优势,贡献出了精彩的考证、精细而深入的求证。杨宪益的确是他那个时代视野最开阔的学者;他应该是抗战后期,陈寅恪患眼疾而几乎无法从事学术研究后,我国国际汉学研究领域的第一人。”^⑤

杨宪益翻译实践的“求真”追求,还表现在他对同一译本的复译和修订上,译文质量精益求精。合作翻译过程中,杨宪益、戴乃迭夫妇经常严肃讨论译文中的每一个具体问题,反复推敲、修改多次,才会定稿。杨、戴公开发表最早的《红楼梦》英译文稿是1964年第6-8期《中国文学》杂志上的9个章回(第十八至二十回、第三十二至三十四回、第七十四、七十五和七十七回)。黄福海在对第十八回

①杨苡:《杨宪益与翻译》,载姜治文、文军编《翻译批评论》,重庆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87-288页。

②陈向红:《意识形态与翻译副文本的变迁:杨译鲁迅小说副文本研究》,《江汉论坛》2017年第6期。

③肯尼斯·亨德森:《土耳其挂毯的反面》,载王佐良著《翻译:思考与试笔》,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89年版,第84-89页。

④肯尼斯·亨德森:《土耳其挂毯的反面》,载王佐良著《翻译:思考与试笔》,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89年版,第85页。

⑤采诗:《杨宪益的未竟之路》,《读书》2013年第1期。采诗系作者笔名,本名李建国,散文作家、姓名学研究者和民国史研究者。

的《中国文学》译文和外文出版社正式出版的《红楼梦》英译本对比阅读后,发现相隔十多年的两个译本,文稿在词语选择、错译改正、删繁就简和改善句法等方面进行了多处调整,全译本在行文流畅的前提下表述更精确,情节与人物关系更显豁。而其中最能凸显杨、戴翻译思想的则是文本中的诗歌翻译。第十八回是全书中诗词相对集中的章回,其中,元春、迎春、探春、惜春的四首绝句的英译,能够比较明显地呈现杨、戴初稿到全译本的修改过程。这四首绝句在初稿中基本上以直译为主,非常贴近原诗,均按诗的形式译成4行,但没有明显的音步,音节数也不相同,大多数诗行在10个音节左右,而在全译本中,这4首绝句基本上改为每行五音步,部分押尾韵,韵式虽有所不同,却都在不同程度上靠近英国传统诗歌中的格律诗体。修改后的译本在形式上虽然还未做到尽善尽美,却在理解准确和形式优美之间走出了一条中间道路,没有造成有些评论家所说的“因韵害义”。该章回译文的初稿与定稿修改之处颇多,仅诗歌翻译的精进与修订就能够集中体现出杨宪益、戴乃迭在译事中精益求精的翻译态度^①。

结语

杨宪益特别钟爱第一次大战结束和第二次大

战开始之间的不少英国著名诗人诗作,认为此期的战时诗歌反映那个年代西方青年的精神面貌,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当时像他一样的中国青年的心情,经过迷惘失望和追求,对祖国和世界人类前途保持美好的理想和希望。因此,抗战胜利后杨宪益选译了25位诗人诗作,结集而成《近代英国诗钞》,1948年由中华书局出版,1983年重新修订后由人民文学出版社重印。《诗钞》共辑录杨宪益诗歌译作49首,其中仅14首采取“散体译诗”的方式,余下35首全部为格律工整严谨的“以诗译诗”,此中不难看出杨宪益诗歌翻译理念的变化与坚守。《近代英国诗钞》曾影响了中国一代诗人的成长,诗人桑克说杨宪益翻译的《近代英国诗钞》“值得反复端详”,杨译叶芝的《象征》诗“典雅诙谐,气度雍容”,堪称“得了英诗的精髓”^②。诗人臧棣说,杨宪益的诗歌翻译严谨,注重语言的美感,有自己的特色,对20世纪80年代成长的诗人包括他本人在诗歌语言方面产生了比较大的影响^③。诗歌翻译是杨宪益译著一个极其重要却又较少受关注的领域。“以诗译诗”还是“散体译诗”,杨宪益从不走极端,而是立足惟信惟真的翻译之道,将诗歌“元义”与读者接受灵活调适地结合在一起做出自己的理性选择。

Yang Hsien-yi's Poetry Translation Thought on the Doctrine of Mean

XIN Hong-juan¹ & XIE Kuang-ying²

(1. Faculty of Foreign Languages, Ningbo University, Ningbo 315211, China;

2. School of Foreign Studies,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Changsha 410083, China)

Abstract: The poems that Yang Hsien-yi has translated are rigorous in thought and beautiful in language, which has formed his own unique characteristic in poetry translation. He keeps an open mind to the rhymed translation and free verse translation, which highlights the moderated choice of Chinese traditional thought on the Doctrine of Mean. Yang's translation practice and his translation thoughts have greatly influenced the poets born in the 1980s over their poetic language. His translation thought on the Doctrine of Mean is mainly embodied in that his translation theory integrates truth and beauty with virtue, and his translation principle follows the moderated outlook of faithfulness and expressiveness.

Key words: Yang Hsien-yi; poetry translation; rhymed translation; free verse translation

(责任校对 李胜清,龙四清)

①黄福海:《杨宪益的〈红楼梦〉英译本为什么是最好的?》,《外国文艺》2017年第4期。

②桑克:《翻译家的生与死》,《南方都市报》2009年11月25日。

③林凯:《别了,杨宪益老人》,《光明日报》2009年11月25日。